

王未央 新黄浦实验
学校九(3)班

四季变换

一年四季,是不同的味道。春天像是暖烘烘的,蓬勃的,一切都像是藏在花苞里面的花骨朵一样,未知而引人向往。万物刚从冬天中苏醒,还未褪去畏畏缩缩的模样,只是一点点地舒展,一点点地试探,摸索着,探出新芽,摩挲着,生出新的肉。

夏天是热腾腾的,焦灼的。我可以早早起床,看着烈日的雏形散发着浅绿和杏黄的光晕,不困,窗外的大树枝繁叶茂,眼前的一切都是由“夏”浸染过的。夏天是希望的象征,我们想到热烈的青春,未知的未来因炙热而明亮,高远的梦想因炽热而触手可及。夏天的轰轰烈烈让人无所畏惧,张狂,生命力蓬勃,唯有寂静,只有在乡间夜晚,树林经晚风吹拂而发出的窸窸窣窣的声音,回响着的蝉鸣。

冬天是冰冷的,厚重的,可是心里又暖暖的,我喜欢高高挂起的红灯笼,颜色鲜丽的窗花;晨起鼻间萦绕着的地瓜、紫薯、板栗的甜香,每个细胞都充斥着自由与放松;挤满了家人,升起了暖炉的锅屋;如虫茧般的被窝……这样冷的冬天,却因为某种情怀,变得更加亲切温暖,有些许拘谨,可更多的是年味。

秋天,秋像林黛玉的“冷香”。入了秋以后,蝉立即噤了声,枯黄一点,一点点,慢慢地染上了青葱树叶,楼下的桂花树,不知道什么时候点缀上了星星点点的黄色小花,香飘十里……风变凉了,空气中是一股冷香,能够使人内心沉静。人一旦静了下来,思绪就多了。秋风牵引着千丝万缕的思与感,荡漾着这样那样的惆怅,只得低吟“人生若只如初见,何事秋风悲画扇”,又或是像天涯羁旅人般哀愁地望着枯藤残阳,烟波江上,此时内心的凄凉与环境的凄清融为一体,佳作就此诞生。

但是,我还觉得秋并非只是愁与冷。它还是无数个瞬间,万般意象,千般滋味的总和。它,是一个忽然惊醒的早晨,迷迷糊糊间听到的空寂的鸟鸣声,连绵不绝;是某个与时间赛跑时的早晨,一阵冷风吹过皮肤时的凉爽与瑟缩。

它,是一个蓄谋已久,而又意料之外的瞬间。当你还在为繁多的事情心事重重时,一屁股坐在椅子上,然后闻到一阵冷香,是冷意裹挟着花香,冷不是冬天的凛冽,不是夏天的燥热,香不是搔首弄姿的庸俗,不是生硬冷漠的凛冽。它渐渐地入了夜,静静地潜入了梦乡,它将那种淡雅而清新的幽香浸入了秋,就像挂上了一个小钩子,时不时牵动着你的心弦,猝不及防地得到欢愉的感受。

它,亦是团圆的日子。中秋佳节,人们将这种因冷而带来的空荡荡的感受,转化为一块块内蕴甜蜜的月饼,一张张通往故乡的车票……明月当空,而我们却并非“对影成三人”的李白,也不是内心思念与孤独、旷达与感慨交织的苏轼。室内响起中秋晚会的欢腾音乐,掺杂着家人们的欢声笑语,明净的窗户上映出烟花的艳色,亦有男女老少笑盈盈的脸蛋。此刻,依靠在家人的身上,心与心之间离得如此的近,秋不再愁,秋不再冷,秋不再静,秋因人间温情,而被赋予了更丰富的内涵。

白驹过隙,岁月流转,可那些秋天的多愁善感的日子,总会在匆匆忙忙的一年四季中留下自己独特的韵味,那些矫情别扭的情感,也会成为多年后忍俊不禁的回忆。我们未必是豪情壮志铁骨铮铮的铁汉,那便允许自己在秋天做一次“林黛玉”,包容秋天的做作,享受秋日的团圆,沉醉秋风的冷香,毕竟,一年四季中,秋天就像一面明镜,能够在忙碌岁月中,映照出每个人内心的柔情,让我们重新去审视,去接纳自己的情绪。

生命中的掌灯人

灯火,是前进路上不可少的光明,掌灯人则是那个在迷雾中予你光明,不使你踽踽独行,跌撞彷徨的人。

放学的铃声早已在十几分钟前响过,教室里只余下我一人。教室里仅开着一盏灯,冷寂的灯光不留一丝情面,打在黑白格子纸上那鲜红的“重写!”二字上。窗外,校园里的灯已熄了,只余零星几点灯光。我叹了口气,手中的笔已不知该如何落下,凌乱的笔迹覆在卷面上,像是讽刺着无能的我。

走廊的一片漆黑中,忽然闪出一点刺眼的白光,一声刺耳的“吱呀”声——是教室门被推开的声音。我望向教室门口,是一位值班老

师。“同学,这么晚了,你怎么还不离开?”她严厉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。我紧张地低下头,试图避免与她对视,以沉默回答她。

“同学,你是不会改这篇作文吗?”我猛地一惊,回头看向她,她走到了我的身后,那玳瑁镜框后的一双眼睛专注地盯着我的作文。“嗯”我把头埋得更低了,不敢看她,也不敢看那篇差劲的作文。我试图用袖子遮盖住它,她却拉开我旁边的椅子:“别担心,我来教你。”

老师的手轻轻拿过那篇作文,她的手指划过纸上的句子,轻声为我指出问题。那些字在她的讲解中,不再像是吃人的怪兽,而是随她的声音,渐渐舒展身子。我的思维也渐渐展开。



曹梓涵 上海市曹杨二中附属学校初二(6)班

暑假中间,我们家和姑姑一家一起踏上了甘肃旅游之旅。姑姑提前网约了一辆中巴车,导游由中巴车司机兼任。初见司机王师傅时,他黝黑的脸上挂着憨厚的笑容,眼角堆起的皱纹像极了西北大地的沟壑,大家都亲切地叫他老王。

从酒店出发时,老王熟练地帮我们把行李搬上车,细心地调整好每个座位的空调出风口。一路上,老王不仅开车稳当,还兼任我们的“活地图”。每到一处景点,他都会用带着西北口音的普通话,绘声绘色地讲解当地的历史典故。在张掖丹霞地貌景区,烈日当空,老王却不辞辛苦,坚持陪着我们走完全程。他随身背着装满矿泉水的背包,时不时递水给我们,自己却很少喝。

那天在七彩丹霞,我因为着急赶去热气球边拍照打卡,下台阶时不小心崴了脚。老王二话不说,蹲下身子就来背我。我趴在他宽厚的背上,闻到他衣服上淡淡的汗味,心里却暖暖的。他一边走一边给我讲他小时候放羊的故事,逗得我忘记了脚上的疼痛。最让我感动的是,每到饭点,老王总是等我们都吃上了,才匆匆过来扒几口饭。妈妈让他一起吃饭,他总是笑着说:“你们先吃,我随便对付一口就行。”可我们大部队还没吃完,他就提前去发动车子,把车内空调打开,以方便我们一上车就能感觉到舒适的冷气。

八天的旅程转瞬即逝,机场送别时,老王帮我们把行李一一从车上拿下来,站在车旁,朝我们挥手告别。夕阳下,老王的身影被拉得很长很长。望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,我突然明白,正是这些平凡人的默默付出,才让这个世界如此温暖,他们就像西北大地上随处可见的胡杨,默默扎根,静静守候,用朴实无华的姿态,温暖着每一个路过的人。

老王,我会想你的!

王 腾 湖南省长沙市长郡雨花外国语学校二(5)班

我喜欢很多小动物,但最喜欢我家可爱的小狗。

它长着一身洁白的毛发,眼睛灰黑灰黑的,四只小短腿很灵活,小尾巴好像开出了一朵大菊花,太可爱了。

它一见到我,就站起来,两只前腿举起来,握着小拳头,不停地叫:“汪汪,汪汪!”好像在说:“你好,你好!”

哇!我能成为它的主人,可真幸运。

我很喜欢和它一起跑步。本来我用绳子牵着它跑,可一跑起来,就成了它拉着我跑。我心想:“我还跑不过一只小狗。”于是我拼命地往前跑,最后终于超过了它。可我一停下,它又跑得超过了我,我们俩都累得气喘吁吁。

你说我家的小狗,可爱不可爱?

刘倚妮 宁波市镇海区蛟川书院708班

“你看,这篇作文写的其实并不差,无论是从描写还是立意都不差,只差一步——扣题。”她的指导像黑夜中点亮的灯塔,使我蓦地惊起,一下唤醒了我的思绪。我有些颤抖地握起笔,笔尖触在纸上,流淌出文字与思维的溪流。她温柔地望向我,露出鼓励的微笑,时而为我的作文补充一点修改意见。一阵暖意充盈了我的心灵。

最后一个句号落在纸上,我放下笔,整理东西准备离开,耳畔又响起她的声音:“太黑了,我送你离开吧。”“谢谢老师!”我有点不好意思地回应她。她用手机手电筒为我照亮脚下的路,也用她心灵的光,照亮我心灵的黑暗,驱散一片迷雾。

原来掌灯人所掌的,并不是遥不可及的灯塔,而是生活细碎而迷茫的黑夜中,那盏总能引导你、点亮你的灯火。这,是最温暖的灯。

汪乐妍 宁波市镇海行久外语实验学校107班

里的钱,买了半斤花蛤,花了5元钱。

我们又来到了蔬菜摊前。我看到一位老奶奶卖的黄瓜绿油油的,还带着细细的小刺,看起来非常新鲜。于是,我就买了两根黄瓜,花了1元5角钱。我想到妈妈平时喜欢吃包心菜,于是又买了一颗包心菜,花了1元9角钱。这时,我数了数零钱包,里面还剩下7元6角。我想到爸爸爱吃洋葱炒肉片,就去挑选了一颗大洋葱,又花了2元6角钱。

买完这些菜,我又拿出零钱包数了数,最后里面还剩下5元钱。我问妈妈:“今天我买的这些菜够了吗?”妈妈微笑着说:“今天你是小当家,自己做决定吧!”我接过妈妈手里的菜看了看,一共有5样,今天晚饭荤素搭配,一定很丰盛。我一边帮妈妈拎了两个菜,一边哼着歌儿走回家。爸爸看到我买回来的菜,非常惊讶,说我真的长大了,还夸我是一个勤俭持家的小当家呢!

这就是我第一次买菜的经历,我既买到了一家人爱吃的菜,也顺利地完成了数学作业,每每回想起来,总是充满了甜蜜的回忆。

常晏溪 上海市复旦二附校五(3)班

服。当时,我感觉整个人都放松了,感受到了熟睡的快乐。

我曾经幻想过这只小狗会说话,陪我玩,陪我聊天。可这终究是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啊!如果它会说话,它肯定会在我吃肉片的时候说:“你又来馋我了。”还好,它不会说,更不会与我抢吃的。现在,这只小狗一直在我的床头静静地躺着,默不作声,只有一种表情。

有一次,我丢了心爱的挂件,很伤心。晚上我和它说,小狗鼻子灵,你去帮我找回好不好?它呆呆地望着我,一如既往地不说话,弄得我很泄气,把它重重地扔在地面上。我睡着了,在梦中,它慢慢地跑向我,甩着尾巴把咬在嘴里的东西给我。我一看,不是我丢的挂件,而是一块烂布条,我生气,想骂它一顿,忽然醒来了。只见它躺地上,把背对着我一动也不动,原来它也生气了。

唐誉宸 湖北省广水市第二实验小学六(6)班

鼻而来,葱花点缀着一个大大的荷包蛋,紫菜凌乱地浸泡在热汤里,云吞则是更加诱人,还有那根火腿肠,光是看一看,闻一闻,口水就止不住了,更别提有多好吃了!

哇,好烫!好鲜!奶奶也被我这副馋相逗得哈哈大笑,拍拍我的背:“慢点儿吃,别着急,你这副模样跟我孙女一模一样哩。”我朝她笑笑:“奶奶这手艺真好!”“老板,喂——来份云吞!”外面又有顾客来了,奶奶匆匆赶去。

待我吃完,准备起身结账。“8元,小姑娘。”我悄悄放了10元在柜台。刚走出门,奶奶就追了出来:“小姑娘,等等——”她手里紧攥着那多给的2元:“粗心鬼,落了两元哩。”不等我发话,她又匆匆离开了。看着手里的两元钱,我鼻子一酸,这位奶奶好像我自己的奶奶啊。那天的一碗云吞是我吃过最好吃的早餐,爱的味道在冬日里飘扬。

冬日里的温暖

周六早上,我走到一家煎饼果子的摊位前。哇!好诱人的色泽,可是,也太多人了!不想排队了,肯定要等好久。

就这样挑来挑去地看了好几家店,最终走到了一家云吞店前,店门前的奶奶笑眯眯地看着我:“小丫头,要一份云吞吗?奶奶做的云吞可好吃了,吃了奶奶煮的云吞,考试准考100分!”我被奶奶这幽默有趣的话逗笑了,“好呢,来一份云吞!”“打包吗?”“呃……”奶奶看出了我的犹豫:“不打包,现吃,热乎乎的好吃哩!”“好,不打包。”只见奶奶熟练地把一个个小巧可爱的云吞放入滚烫的开水中,热水沸腾,云吞浮面,她娴熟干脆地把云吞捞上来。用热水、酱油、各种调料制作了一碗汤底,撒点葱、煮一个荷包蛋,再来点紫菜,放入煮好的云吞,边加料边说:“姑娘,再买一根火腿肠,好香的哩。”“好!”哇,香气扑